

## 四、征收土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万元/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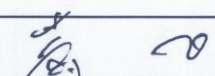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钟山乡, 横村镇, 江南镇, 富春江镇, 城南街道, 分水镇		
	行政村	集体, 桥东村, 钟山村, 七里泷村, 城西村, 天英村, 上杭村, 新龙村, 武盛村, 深澳村, 金联村, 岩桥村, 东溪村, 大路村, 横村村, 上洋洲村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20.7622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按区片综合价补偿				
区片级别	地类	面积	区片综合价	征地补偿费
一级区片	林地	0.2376	74.25	17.6418
一级区片	耕地	0.2812	124.8	35.0938
一级区片	建设用地	1.6937	124.8	211.3737
二级区片	林地	0.0586	49.95	2.9271
二级区片	耕地	16.5433	99.9	1652.6757
二级区片	交通用地	0.1909	99.9	19.0709
二级区片	未利用地	0.2664	49.95	13.3067
二级区片	建设用地	0.2073	99.9	20.7093
二级区片	水域及水利设施	0.3116	99.9	31.1288
三级区片	耕地	0.3079	74.85	23.0463
三级区片	林地	0.1095	37.5	4.1063
三级区片	建设用地	0.5542	74.85	41.4819

#### 四、征收土地方案



面积合计		20.7622	征地补偿费合计	2072.5623



其他补偿安置费用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125.545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	93.4304
村留地货币补助	0	其他补偿费用	0
征地总费用	2291.5377	每公顷征地费用	110.3707
需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211	需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48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人
	农业安置 (开发安置)		人
	社会保险安置	211	人
	留地安置	0.8565	
	其他		
备注	按桐政发〔2014〕62号文件执行征收补偿标准； 按桐政发〔2010〕73号文件计算安置人口； 按桐政发〔2005〕49号文件精神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安置。 征收前人均耕地0.4002亩-1.0579亩，征收后人均耕地0.3970亩-1.0565亩。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划入社保账户，不纳入征地补偿费用。		
填报责任人：	萧飞 	审核责任人：	聂磊 